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

### 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而作出。

在 2021 年上半年，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營商環境的影響已緩和及國內市場大致復蘇，惟中國北部地區在年初有散點式疫情爆發，因該地區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故本集團的銷售和利潤恢復難免受到影響。因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預計，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不多於人民幣 10,000,000 元，相對於二零二零年同期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為人民幣 66,000,000 元。

本公司現正在最後確定本集團於回顧期之中期財務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基於董事會對現有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之初步審閱。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並可予修訂。

有關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之詳情將於本公司回顧期之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有關公佈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刊發。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有關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黃國英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洪明基先生及黃國英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司徒振中先生（主席）、史習陶先生及溫世昌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鳳明女士。